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8樓

承辦人：趙致源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54

傳真：02-27205660

電子信箱：edu_rd.24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1030360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14854454_1103036065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為臺北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辦理「素養導向教學和評量設計」增能研習一案，本局同意參與教師公假出席，請鼓勵貴屬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辦理。
- 二、為因應12年課綱所需素養導向教學和評量設計，本計畫透過邀請專家學者增進教師素養課程設計能力，提升教師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成效。

三、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
- (一)研習時間：110年4月21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至5時。
- (二)研習地點：臺北市立螢橋國中三樓螢光講堂。
- (三)研習對象：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對本議題有興趣之教師。
- (四)研習主題：素養導向教學和評量設計。
- (五)研習講師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劉世雄教

大佳國小 1100331



RHAA1103001842

授。

(六)報名人數：以40名為原則，額滿為止。

(七)報名方式：請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辦理登錄報名，報名網址為<http://insc.tp.edu.tw>，請搜尋核准文號：北市研習字第1100324042號，或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。

四、研習注意事項：

(一)本研習採線上報名方式，不受理現場報名。

(二)現場無提供停車位，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

五、本局同意貴校參與教師公假出席，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與。

六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本市教專中心黃俊崎先生，E-mail：tp8620sup@gmail.com，電話：02-2368-8667分機112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

副本：臺北市立大學（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螢橋國民中學（本市教專中心諮詢輔導組）（含附件）

電子公文
2021/03/31
12:18:37
交換

子公換章

23